

闲
暇
时
光

□ 朱亚夫

好几年前曾写过一篇《文房颂》：“陋室却见飘瑞气，茅庐何以有异香，莫非府第藏珍宝？原是舍间有文房。”这原是对心目中的书房的调侃之句，也隐含些许憧憬。可理想很丰满，现实很骨感，要真正获得一间像样的书房，谈何容易！

我父亲虽然身为职员，可全家蜗居于绞圈房老屋，读书写字都在饭桌上进行，哪有书房置身之地？后迁居老式公房，一家六口人，蛰居两楼，中间一层板壁，把通前楼一分为二，父母居住在朝南一间，我和妻儿四人则挤住在十来平方米朝北一间。四人困居半室，空间所剩无几。我在一家报社谋事，妻子从事教育工作，都与文字结下不解之缘。那临窗的一张方台

□ 殷卫钢

修
旧
利
废
乐
陶
陶

我生于上世纪五十年代末，受父母和当时生存环境的影响，也养成了勤俭节约的习惯。尽管现在生活条件越来越好了，但我始终感到，对于日常用品，并非一概大刀阔斧、动辄更新，有些物品完全可以适当维修，变废为宝。这样做，既节省了家庭开支，也秉持了节俭传统，还增添了生活情趣。

数年前，家中一只电热水壶（沪语：铜吊）“罢工”了，老婆让我去超市买一只新的。一看标价，160元。我未急着买，而是先拿旧壶去附近小店修理。店主指给我看，是安装在水壶底部的一角硬币大小的电热丝融断了。他用焊锡将其焊好，收了我20块钱，并说“平时不要连续使用，烧好一壶水后让它冷却一会儿”——显然，我遇到了一位有道德素养的经商者。三四年过去了，现在这只水壶仍在我家勤勉、正常地“服役”。

我家的“王力”牌防盗门上下各有一扇小门，十几年用下来，其中下边的小门由于销子伸缩功能变差，总是半开着。找人上门修理，他用清洁剂喷了几下，当时感觉修好了，但没多久又“旧病复发”，家人一致要求买一扇新门。我思忖，整扇门其他部位都完好，况且刚花了300多元换过锁芯，买一扇新门至少一千多块钱，因此心有不甘。我即去熟悉的修车店，问店主小周：“哪儿有卖清洁剂？”他问明用途后却说：“那个没有用，得涂缝纫机油。”家中刚好有一小瓶缝纫机油，我就将它对着门销头部滴了几滴，该小门立即开关自如，完好如初。真是术业有专攻啊。

众所周知，并非凡物尽可以修。如彩电、空调、冰箱等大件家电，若到使用年限再出毛病，就应毫不犹豫地更新，那样反而更加经济、安全。还有，像电瓶车、自行车等，也不是成了“老坦克”都能照骑不误，而应谨慎待之。因为它们的底盘、中架、龙头连接处其实已经锈蚀、老化，遇车辆下坡造成应力变化时，容易突然断裂，导致发生意外。

书房变迁史

就是我们备课、写作的天地，也是两个儿子温课做作业的地方。这小小的方寸之地常常成为一家晚间的必争之地。每每这时候，我就想，能有一间书房那该有多好呀！

以后，在室内借天搭了间阁楼——这就是楼中阁。阁只有几平方米，人在阁中，不能立直，却可坐正，这就足够了。端坐阁中，使人想起刘禹锡的《陋室铭》。我好像从嘈杂的人间来到了幽静的天堂，一张诱人神往的写字台居中而放，旁边壁板上做了个简便书架，那是放随手翻阅的书籍的。阁楼没有灿烂的阳光，却也有足够的光线；不能置放飘香的茉莉、牡丹，就栽植了几枝喜阴的文竹、万年青。读书倦了，摆弄一下翠绿的文竹，倒也别有情趣。当夜幕笼罩大地时，8瓦小灯也能使陋阁通明。在我的心目中，它比金圣叹的“唱经堂”更宽敞明亮，比丰子恺的“缘缘堂”更幽净高洁。

新世纪以来，“紫气”频来，辞别了“楼中阁”，迁进了十八楼，最后小儿又让我住进了锦汇苑，于是有了我的独立书房——紫来斋。斋名典出“紫气东来”，取自道家始祖老聃的一段传说：当年老子骑青牛西出函谷关，“关令尹喜望见其有紫气浮关”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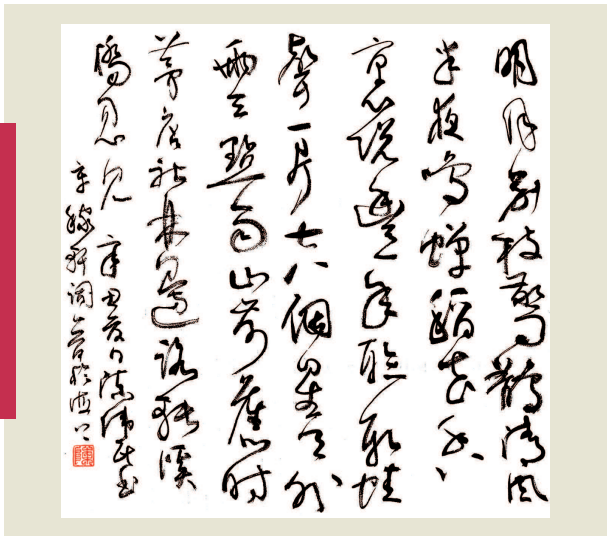
是为吉祥如意之兆。洪升在《长生殿》中就有“紫气东来，瑶池西望翩翩青鸟庭前降”之句。

走进书房，书法名家钱君匋题写的“紫来斋”红木匾额赫然在目。宽大的书桌上一部电脑，有键声，有彩屏，展示着大千世界；桌上有一尊瓷质鲁迅坐像；书桌上方，有一幅《李白斗酒诗百篇》画，而书桌左上方，一隶书“学海无涯”镜框，警示着我学无止境，切不可松懈。

书房约十平方米，右面靠墙顶天立地排列着三个书橱，分类陈放着我的作品和文朋诗友签名赠送的书籍。书房左方，玻璃橱内陈列着我收藏的文房清供，明代著名学者屠隆文玩名著《考盘余事》中所列40多种文房用具，这里几乎都有。

研究书房文化是件很有意思的事情，书房文化是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我曾在上海书展中作过“书房是世上最有文化的地方”等读书报告，也曾举办过“书房文化展”。

改革开放初，社会上流传“小康不小康，主要看住房”。如今人们则说“小康不小康，主要看书房”。是的，书房是文明的摇篮。它不仅是反映人们精神生活的一个重要窗口，也是衡量社会进步、生活变化的一个重要标尺。



书法
陈伟民作

□ 陈光新

这几天，看着电视里我国的跳水小将将在奥运会上为国争光，激动万分之余，我不禁想起我年少时也曾练过“高台跳水”。

上世纪五六十年代，城里城外分布着大大小小的水塘。到了夏天，暑热难当，这些家门口的水塘就成了孩子们避暑纳凉的好去处。每天午后，我们呼朋唤友三五成群的，动不动就泡在了水塘里，小小年纪一个个无师自通地就学会了游泳，不是狗刨就是蛙蹬，整天在水里玩得不亦乐乎。

后来，仗着有了这么一点“水性”，我们从塘边下水时就无所顾忌，都是直接采用跳水动作入水。一个垫步跑到供人们洗涤用的石码头上，双手高举，纵身一跃，一个猛子就扎进了水中，潜出长长一段距离后，才抬头浮出水面来换一口气。

长到上年龄之后，我们开始嫌弃家门口的水塘太小，在里面游得不过瘾，暑假当中就天天跑到宽阔的护城河里去游泳。河里停泊着渔民养殖用的小木船，我们先是在两岸间横渡几个来回，然后游累了就爬到小船上来休息。接下来，我们就站在船头上玩起了跳水，一个接一个地跳下去；爬上船来，再跳下去……就像一群正在进行训练的跳水队员。

那时候，还有一些比我们“艺高人胆大”的调皮鬼，专门跑去公路上的大桥上面去玩跳水。夏日里的城东、城南等几处大桥上面，几乎每天都在上演着这种“高台跳水表演”。过往行人纷纷被吸引过来，驻足观看这种不花钱的演出。

有一回，我和几个邻居小伙伴路过一处桥头，看到人家同龄人跳水是那样的勇敢、那样的潇洒，引来路人一片啧啧称赞声，感觉真是太有面子了！于是哥几个也决心壮起胆子尝试一回，爬上高高的桥头上往下跳。不过，那次跳水我们战战兢兢的，实在不敢玩平时的那些花头经动作，只顾夹紧双腿护住裆部，头上脚下地直直跳了下去。

这是一场实力悬殊的桥头“高台跳水比赛”，胜负自是早有定论。只见，那一伙得胜的“跳水王子”趾高气扬，众口一词地直“夸”我们跳的是“炸弹式”，引来在场众人一片哈哈大笑。羞得我们像落败的公鸡，只有掩面而逃的份。

桥
头
上
的
『
高
台
跳
水
』

忆
往
昔

□ 陈奇

退休了，休闲时间多了，重新拾起丢失好久的书本，闻着书的芳香，沉浸在书的海洋，不由得感叹道：有书作伴，人生还是多么美好啊！

常常想起当年抄书的日子。上世纪70年代初，我读初中时，正是如饥似渴汲取知识和文学的营养的年龄。当时，只要看到书，就迫不及待拿起就看。当时能看到的就是《雷锋日记》《高玉宝》，后来能看到了长篇小说了，《金光大道》《艳阳天》，让我一个暑假日日夜夜沉迷在文学的海洋。记得，当时我把书中的眼前一亮的成语、歇后语抄在笔记本里，在写作文时运用。作文常常得到老师好评。

看书越多，对书的渴望和追求也越来越迫切。于是，在我们的读书生活中，

怀念手抄本

就出现了当时特殊的手抄本。应该说，刚刚开始我们抄书，主要还是由于好书难得，而且许多好书还是当时年代“封资修”，不能见光的书籍。记得第一次手抄，是一本苏联的《多雪的冬天》。大年三十下班后，父亲从单位偷偷拿回来当时作为修正主义批判的内部书籍，全家都非常想看，所以决定全家一起轮流连续抄，就这样，硬是在这一年春节休息三天的日子，把这一本近400多页的长篇小说抄完了。抄完那一天，窗外飘起了雪，父亲不由感慨，这真是一个多雪的春节啊！

抄书抄出味道了，以后，只要看到难得的好书，我们第一个想法就是抄书。有个暑假的日子，我舅妈打电话告诉我母亲，她手里有一本好书《傲慢与偏见》，只能借给我们看三天，让母亲赶紧去拿。父母要上班，所以妈妈命令我

赶紧去拿。拿回来兄弟俩轮流先抄。所以，我赶紧从家里赶到舅妈家。拿了书就往家跑。从永嘉路跑到日晖6村三四站路只花了不到20分钟。回家以后就和弟弟二人轮流赤膊上阵，我烧饭，吃饭，弟弟抄。然后弟弟吃饭，我抄。就这样，在闷热的房间里满头大汗地不断抄。晚上父母回来，变成4个人轮番上阵。抄了三天，终于“完成”了这部文学名著。随后的日子，就是我们全家沉浸在《傲慢与偏见》里的日子了。

现在，我的书架上，仍然躺着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《红与黑》《基督山伯爵》等手抄本。在夜深人静的晚上，我会常常翻阅着这些父亲用旧纸装订的“手抄本”。如今父亲已经离开了我们，但父亲秀丽笔迹，母亲刚劲的笔锋，我和弟弟幼稚的笔画，常常让我回味起当年全家轮番抄书、品书的温馨日子。